

清流县林畲镇 2024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项目

二期设计补充通知一

招标编号：中亿清招[2025]001 号

致：各投标单位

现对招标编号为中亿清招[2025]001 号的清流县林畲镇 2024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项目二期设计作以下补充通知：

原招标文件：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有效的不低于水利行业灌溉排涝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轻纺农林商物粮行业农业工作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水利工程设计专业丙级及以上资质或农林行业（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

现更改为：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有效的水利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农林行业（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

说明：

1、以上对招标文件澄清、修改、补充、答疑等内容在招标文件中重复出现的，则相应按以上要求修改，其余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3、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答疑等内容在网上发布，敬请各投标人自行关注，恕不另行通知，如有遗漏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4、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答疑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本补充通知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招 标 人：清流县林畲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中亿通达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14 日

